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737-7043
聯絡人：陳旭閔
電 話：(02)7712-904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電字第10000961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暑假上網公約、「給老師的一封信：關心學生的網路世界」、「給家長的一封信：關心孩子的網路世界」(0096142A00_ATTCH1.TIF)

主旨：檢送「暑假期間學生安全上網及時間管理」相關資料，請轉知所屬學校配合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去(99)年度「學生安全上網與資訊素養現況調查與分析計畫」之問卷調查顯示，學生暑假期間上網情形，國小學生平均每週約24小時、國中學生每週約35小時、高中職學生每週約42小時，學生如何合理、合宜上網，有待老師及家長加強關注。

二、請轉知所屬學校配合辦理「暑假期間學生安全上網及時間管理」相關事宜：

(一)建請老師將「暑假上網公約」(如附件1)列入暑假作業中，鼓勵家長與孩子簽立網路使用規則，避免孩子沉迷網路。

(二)請轉發「給老師的一封信：關心學生的網路世界」(如附件2)、「給家長的一封信：關心孩子的網路世界」(如附件3)。

(三)網路素養與認知宣傳海報，將另由國立交通大學寄送至



1000096142



全國國民中小學校，請協助推廣宣導。

三、上述「暑假上網公約」、「給老師的一封信：關心學生的網路世界」、「給家長的一封信：關心孩子的網路世界」等檔案附件可至「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網站」(<http://eteacher.edu.tw/>)暑假專區下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本部電算中心



裝



訂



線